证券代码:688793　证券简称:倍轻松　公告编号:2023-004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3年1月31日,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477,192股,占公司总股本61,640,000股的比例为0.77%,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52.89元/股,最低价为35.81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430,436.5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9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0万元(含),不超过4,0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59.81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27日及2022年9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46)。

二、实施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3年1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477,192股,占公司总股本61,640,000股的比例为0.77%,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52.89元/股,最低价为35.81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430,436.5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3日

证券代码:600266　证券简称:城建发展　公告编号:2023-4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审计机构变更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2年9月27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用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分别为马宁、赵玮,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李峻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9月20日披露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

公司于近日收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变更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的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变更情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原指派李峻雄作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现由于工作安排调整,指派徐利君替换李峻雄作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负责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及项目质量复核工作。

二、本次变更后的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信息

徐利君,2014年9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年12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4年9月开始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2年1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近三年承做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5家次。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徐利君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三、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2年度审计工作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变更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的函》。

特此公告。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3日

证券代码:688216　证券简称:气派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4

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止2023年1月31日,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455,954.00股,占公司总股本106,270,000股的0.43%,回购交易成交的最高价26.99元/股,最低价22.4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970,147.66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2年8月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00万元(含),不超过5,0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34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8月6日、8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41)。

二、实施回购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止2023年1月31日,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455,954.00股,占公司总股本106,270,000股的0.43%,回购交易成交的最高价26.99元/股,最低价22.4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970,147.66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3日

证券代码:000766　证券简称:通化金马　公告编号:2023-2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北京晋商联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累计被动减持股份超过1%的公告

股东:北京晋商联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2023年2月2日,北京晋商联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接到上市公司——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化金马”)通知,通化金马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网站查询,我公司持有通化金马的股份累计被动减持9,847,000股,占通化金马总股本的1.02%。现将有关情况披露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北京晋商联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马连道东街2号13号楼地下一层B-01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2年9月7日、2023年1月30日		
股票简称	通化金马	股票代码	000766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股	960		0.99
A股	24.70		0.03
合 计	984.70		1.02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司法裁定)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9,719.0524	10.06	8,734.3524	9.0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29.1401	0.96	904.4401	0.94
有限售条件股份	8,789.9123	9.09	7,829.9123	8.1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我公司所持有通化金马的上述股份,因借款纠纷经司法裁定过户给债权人或被质权方强制变卖,我公司属于被动减持。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晋商联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日

证券代码:603968　证券简称:醋化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06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宗减持计划完成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次大宗减持计划实施前,顾清泉先生持有本公司20,099,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83%,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庆九先生持有本公司13,499,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60%,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丁彩峰先生持有本公司13,496,7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60%,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帅建新先生持有本公司6,972,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41%,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钱进先生持有本公司6,381,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2%,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薛金全先生持有本公司6,344,68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0%,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

顾清泉、庆九、丁彩峰、帅建新、钱进、薛金全为一致行动人,六人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计持有本公司66,793,785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32.67%。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顾清泉、庆九、丁彩峰、帅建新、钱进、薛金全因个人原因,计划自2023年2月1日起6个月内,合计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4,089,6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20日披露的《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4)。

●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2023年2月1日至2023年2月2日,顾清泉、庆九、丁彩峰、帅建新、钱进、薛金全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累计已减持公司股份4,089,600股,即合计减持公司总股本的2%,本次大宗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顾清泉、庆九、丁彩峰、帅建新、钱进、薛金全	5%以上第一大股东	66,793,785	32.67%	IPO前取得:31,350,900股 其他方式取得:33,940,000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1,502,885股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持股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顾清泉	5%以上第一大股东	20,099,600	9.83%	IPO前取得:9,439,900股 其他方式取得:10,207,000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452,700股
庆九	5%以上第一大股东	13,499,300	6.60%	IPO前取得:6,339,800股 其他方式取得:6,855,000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304,500股
丁彩峰	5%以上第一大股东	13,496,798	6.60%	IPO前取得:6,339,900股 其他方式取得:6,855,000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301,898股
帅建新	5%以上第一大股东	6,972,300	3.41%	IPO前取得:3,274,900股 其他方式取得:3,541,000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156,400股
钱进	5%以上第一大股东	6,381,100	3.12%	IPO前取得:2,997,500股 其他方式取得:3,241,000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142,600股
薛金全	5%以上第一大股东	6,344,687	3.10%	IPO前取得:2,958,900股 其他方式取得:3,241,000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144,787股

注:上表中“其他方式取得”,是指2015年8月31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5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议案》,同意以公司截止2015年6月30日总股本10,224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合计转增10,224万股,此次转增已于2015年9月底实施完成,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20,448万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顾清泉	20,099,600	9.83%	协议约定
	庆九	13,499,300	6.60%	协议约定
	丁彩峰	13,496,798	6.60%	协议约定
	帅建新	6,972,300	3.41%	协议约定
	钱进	6,381,100	3.12%	协议约定
	薛金全	6,344,687	3.10%	协议约定
	合计	66,793,785	32.67%	—

注:表中合计持股比例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顾清泉、庆九、丁彩峰、帅建新、钱进、薛金全	不超过:4,089,600股	不超过:2%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4,089,600股	2023/2/1 – 2023/8/1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个人需求

三、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2023年2月1日至2023年2月2日,顾清泉、庆九、丁彩峰、帅建新、钱进、薛金全六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累计已减持公司股份4,089,600股,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时间	大宗减持股数(股)	减持价格(元/股)	减持比例(%)
顾清泉	2023年2月1日-2日	1,230,600	22.15	0.60
庆九	2023年2月1日-2日	826,500	22.15	0.40
丁彩峰	2023年2月1日-2日	826,400	22.15	0.40
帅建新	2023年2月1日-2日	426,900	22.15	0.21
钱进	2023年2月1日-2日	390,700	22.15	0.19
薛金全	2023年2月1日-2日	388,500	22.15	0.19
合计	–	4,089,600	22.15	2.00

注:表中合计减持比例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特此公告。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3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3-010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时间:2023年2月2日(星期四)15:00

2、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南十道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27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光珠女士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股东大会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11人,代表股份数量197,077,89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640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4人,代表股份数量196,600,58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5764%。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7人,代表股份数量477,30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45%。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8人,代表股份数量11,841,25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007%。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1人,代表股份数量11,363,94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362%。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7人,代表股份数量477,30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45%。

3、出席会议其他人员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提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97,075,296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7%;反对2,6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3%;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11,838,655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80%;反对2,6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0%;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提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97,071,996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0%;反对5,9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0%;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11,835,355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02%;反对5,9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98%;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中小投资者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提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何子楹、闫法臣

3、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国枫律股字[2023]C0020号)。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193　证券简称:如意集团　公告编号:2023-004

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发生变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本公告中涉及的司法处置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公司治理产生重大影响。

2、股东因法院强制执行,可能存在继续被动减持的风险。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2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到公司控股股东山东如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如意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山东如意毛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毛纺集团”)持股数量发生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持股变化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如意科技及一致行动人毛纺集团于2023年1月17日 – 2023年2月1日期间,因债权债务纠纷案判决后被司法处置,以集中竞价方式被动减持公司股份比例为1.08%,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山东如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如意毛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如意科技:济宁高新区如意工业园 毛纺集团:山东省济宁市红星东路96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3年1月17日 – 2023年2月1日期间		
股票简称	如意集团	股票代码	002193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增持/减持股数(万股)		增持/减持比例(%)
A股	281.51		1.08
合 计	281.51		1.08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如意科技	48,810,946	18.65%	46,800,946	17.88%
毛纺集团	29,585,400	11.30%	28,780,300	11.00%
邱亚夫	37,600	0.01%	37,600	0.01%
合计持有股份	78,433,946	29.97%	75,618,846	28.8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8,433,946	29.97%	75,618,846	28.8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2022年11月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所持股份冻结及持股情况发生变化暨可能存在被动减持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股东如意科技因法院强制执行,可能导致被动减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被动减持尚未执行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如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是□ 否√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无			
7.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二、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可能存在继续被动减持的风险提示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如意科技、毛纺集团

2、股东持股数量:截至目前,如意科技直接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46,800,94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88%;毛纺集团直接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28,780,3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1.00%。

(二)本次被动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法院强制执行,可能导致被动减持。

2、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二级市场增持及上市后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股相应增加的股份。

3、减持数量及比例: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拟被动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拟被动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如计划减持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但由于受司法执行的特殊性,减持数量存在不确定性。

4、减持期间:减持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六个月内。

5、减持方式:执行法院可能视情况采用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司法拍卖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减持。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7、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如意科技、毛纺集团无尚未到期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被动减持事项亦未违反如意科技、毛纺集团此前已作出的其他相关承诺。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如意科技、毛纺集团本次被动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若如意科技、毛纺集团未能与对方达成和解,后续还将存在强制执行的可能。因上述减持属于司法执行导致的被动减持,具体的减持价格、数量、减持方式暂不确定,被动减持计划是否能够实施完成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3、本次被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继续督促如意科技、毛纺集团跟进被动减持进展,要求其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依规实施减持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持续关注以上股东的股份变动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3日

证券代码:000887　证券简称:中鼎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6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9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币种下同)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和不超过25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和非保本型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和进行委托贷款业务,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419号)核准,公司于2016年4月19日向7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9,202,025股,每股发行价为19.75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59,239,993.75元(以下非特别说明币种都系人民币),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42,464,799.88元后,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1,916,775,193.87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4月19日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会验字[2016]2806号《验资报告》验证。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803号)核准,2019年3月中鼎股份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面值总额1,2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期限6年。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1,2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包括承销及保荐机构费、律师费、会计师费、资信评级费、登记费等)12,865,0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187,135,000.00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3月14日全部到账,并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会验字[2019]2280号《验资报告》。

二、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产品要素

产品名称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产品类型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产品存续期限	26天
认购金额	1500万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认购日	2023年2月1日
收益起算日	2023年2月2日
到期日	2023年2月28日
预计收益率	1.30%或3.17%(年化)
收益确定方式	产品收益=产品认购本金×实际收益率×收益期实际天数/365,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
偿付安排	直接兑付本金和收益
资金到账日	收益支付日或产品认购本金返还日后的2个工作日内

2、购买金额:1500万元

3、资金来源:募集资金

4、关联关系:公司与中国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仅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在投资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实施所需资金不受影响、保证募集资金安全和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的前提下进行的,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短、风险较小,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在保本的前提下,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形

截止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序号	公告日期	公告编号	签约方	认购金额(亿元)	收益计算天数	产品类型	预计最高年化收益率	理财收益	资金类型
1	2022-2-15	2022-0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5	106	保本保最低收益	1.50% 或3.60%/年	已到期,收益21.78万	募集资金
2	2022-2-16	2022-0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	88	保本浮动收益	1.05% -3.50%/年	已到期,收益47.55万	募集资金
3	2022-4-1	2022-04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5	99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50% 或3.60%/年	已到期,收益48.82万	募集资金
4	2022-4-7	2022-04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	102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50% 或3.60%/年	已到期,收益100.60万	募集资金
5	2022-4-20	2022-044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5	270	本金保障型	4.30%/年	已到期,收益159.07万	募集资金
6	2022-05-31	2022-07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5	92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30% 或3.55%/年	已到期,收益44.74万	募集资金
7	2022-07-29	2022-07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65	92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30% 或3.47%/年	已到期,收益56.85万	募集资金
8	2022-08-25	2022-08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	95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30% 或3.55%/年	已到期,收益184.79万	募集资金
9	2022-08-25	2022-08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	2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30% 或3.26%/年	已到期,收益17.86万	募集资金
10	2022-9-15	2022-09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	14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30% 或3.24%/年	已到期,收益18.64万	募集资金
11	2022-9-15	2022-09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5	14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30% 或3.24%/年	已到期,收益6.21万	募集资金
12	2022-9-30	2022-09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	68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30% 或3.46%/年	已到期,收益96.69万	募集资金
13	2022-9-30	2022-09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3	68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30% 或3.46%/年	已到期,收益19.34万	募集资金
14	2022-10-11	2022-09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3	182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30% 或3.50%/年	尚未到期	募集资金
15	2022-11-7	2022-10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65	65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30% 或3.37%/年	已到期,收益15.05万	募集资金
16	2022-12-5	2022-10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	96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30% 或3.47%/年	尚未到期	募集资金
17	2022-12-10	2022-10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	21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30% 或3.22%/年	已到期,收益18.53万	募集资金
18	2023-1-5	2023-00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	97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30% 或3.47%/年	尚未到期	募集资金
19	2023-2-2	2023-00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5	93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30% 或3.41%/年	尚未到期	募集资金
20	2023-2-2	2023-00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5	93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30% 或3.41%/年	尚未到期	募集资金
21	2023-2-3	2023-00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15	26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30% 或3.17%/年	尚未到期	募集资金

截止到公告日,公司合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95亿元进行现金管理

六、备查文件

1、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销售协议书、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认购委托书、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风险揭示书、认购凭证

特此公告。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3日

证券代码:002390　证券简称:信邦制药　公告编号:2023-004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减持股份进展 暨减持股份达到1%的公告

实际控制人之一安怀略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贵